

##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，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内容和方式。

2、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（其中董事汪建、赵立见、杜玉涛、WANG HONGQI（王洪琦）、王洪涛、曹亚、杜兰、吴育辉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

3、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

4、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汪建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审议认为：2022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

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《2022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, 下同)。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 **2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**

与会董事审议认为：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按规定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与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公司董事会出具的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，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